

证券代码：837396

证券简称：昊月新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山东昊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志亮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neeq.com.cn>）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会议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128,4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31%。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4 人，董事张冬茹、刘玉春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无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28,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28,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28,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28,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28,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

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642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28,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七）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28,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28,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明奇，彭延敏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没有提出新议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山东昊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关于山东昊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山东昊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